

西安石油大学文件

西石大人〔2017〕48号

西安石油大学关于做好 2014-2016 年专业技术 岗位聘期期满考核工作的通知

各院（部、系），机关、教辅、后勤各单位：

根据学校《西安石油大学 2014-2016 年专业技术岗位聘用工作实施方案》（西石大人〔2014〕104号）规定，2014-2016 年专业技术岗位聘期（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届期满，为做好专业技术人员期满考核工作，现就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指导思想

本次岗位聘期考核要贯彻中共中央《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

机制改革的意见》、教育部《关于深化高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指导意见》（教师〔2016〕7号）文件精神，以学校专业技术岗位聘期目标指导标准（西石大人〔2014〕104号）为基准，按照各单位不同学科、不同类型、不同层次实际情况适当调整的考核目标，坚持德才兼备，突出品德、业绩和实际贡献。

二、考核对象

受聘专业技术四级及以下岗位的事业编制和人事代理人员。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受聘专业技术岗位未满三年，或者受聘期间晋升了专业技术职务，或者聘用期间转岗到管理岗位的专业技术人员，可不参加本次考核。

三、考核依据

聘期期满主要考核专业技术人员受聘相应专业技术岗位三年期间履行岗位职责的情况。

各二级单位与专业技术人员签订岗位聘用合同的，按照合同约定内容考核。

按照中央和教育部要求，为激发专业技术人员教书育人、科学研究和创新创业活力，鼓励二级单位依据单位实际和专业技术人员的特长，遵循分类考核的原则，研究制定符合单位实际的考核细则，对同一岗位制定大体相当但又有不同侧重点的考核指标，促进优秀人才成长成才。考核细则应经院（部、系）教授委员会审议、党政联席会审定并向人事处备案后执行。各院（部、

系)的考核细则将在全校范围内公布。

四、考核结果

聘期考核结论分为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三个等次，聘用单位必须给出明确结论。

完成岗位聘用合同约定内容的为合格。

未能完成岗位聘用合同约定内容，但达到二级单位考核细则要求的，为基本合格。

未能完成岗位聘用合同约定内容，也未达到二级单位考核细则要求的，为不合格。

如果各二级单位通过制定考核细则，将各等级(高级、中级、初级)中没有完成三年岗位聘期目标的专业技术人员全部认定为基本合格的，则应按照业绩成果再分别确定出各等级不合格人员，不合格人数不低于该等级基本合格人数的15%。

五、考核组织

(一)学校成立专业技术岗位考核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校各类专业技术岗位考核工作，研究解决考核过程中的重要问题。领导小组人员构成如下：

组 长：屈 展

副组长：李延平 李天太 陈军斌 李 华

成 员：各院(部、系)及各职能部门主要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人事处。

(二) 各院(部、系)成立以院长(主任)任组长,组成人员不少于7人的岗位考核工作小组,制定本单位岗位考核实施方案,组织岗位考核工作,研究审定岗位考核结果。

(三) 计划财务处、审计处、图书馆(档案馆)、期刊中心、信息中心、校医院、后勤管理处(后勤服务集团)等设置专业技术岗位的二级单位,成立由行政主要负责人任组长,组成人员不少于5人的考核工作组,制定本单位岗位考核实施方案,组织岗位考核工作,研究审定岗位考核结果。

六、考核要求及时间安排

(一) 考核范围内的专业技术人员按岗位考核目标要求逐一填写《西安石油大学专业技术岗位聘期期满考核表》(附件1),并附相关材料,于2017年4月6日前送交所在单位的岗位考核工作小组。各二级单位要审查专业技术人员填报的完整性和真实性;各职能部门(教务处、科技处、研究生部等)按照职能分工协助做好审核工作。

(二) 各二级单位研究确定考核标准,考核标准应于2017年4月7日前交人事处。

(三) 各二级单位岗位考核工作小组组织进行专业技术岗位聘期考核材料的审核工作,召开考核工作会议,研究确定并公示考核结果,于2017年4月14日前将签署意见的《西安石油大学专业技术岗位聘期考核结果统计表》(附件2)报学校岗位考核

与聘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四）学校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审定并公布考核结果。

七、考核工作有关说明

（一）科技分值计算可参照学校科技成果量化评分办法处理。

（二）“双岗”聘用教师参加其学科专业所在院（部、系）的专业技术岗位考核。按照《关于首次岗位设置和聘任工作有关问题的几点说明》规定，正处级“双岗”聘用教师减免受聘专业技术岗位工作量的 50%，副处级“双岗”聘用教师减免受聘专业技术岗位工作量的 40%。

（三）首轮岗位聘期（2011-2013 年）延展后完成聘期目标人员，在延展期（2014 年度）内完成的用于偿还首轮聘期所拖欠成果的业绩成果不能用于第二轮（2014-2016 年）聘期考核。

（四）下列人员考核条件可适当放宽：

1. 截至 2017 年 1 月 1 日，男性、高级职称女性满 58 周岁，中级职称女性满 53 周岁的专业技术人员；
2. 聘期内怀孕生育的女性专业技术人员；
3. 聘期内患病难以继续履行岗位职责要求降低岗位等级人员。

八、其它要求

（一）聘期考核工作是专业技术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事关

学校发展大局，涉及到专业技术人员的切身利益，各单位应当予以高度重视，精心组织，认真筹划，做到组织得力、程序到位、工作规范。

（二）各单位要根据学校有关工作安排及要求，及时召开本单位全体专业技术人员会议，认真传达文件精神，周密部署考核工作，落实专人负责做好审核工作。

- 附件：1. 西安石油大学专业技术岗位聘期期满考核表
2. 西安石油大学专业技术岗位聘期考核结果统计表
（附件不印发，请在校园网人事处主页下载。）



抄送：校领导。

党政办公室

2017年3月30日印发
